

概覽

我們已與下文所載基石投資者(「**基石投資者**」)訂立一份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在若干條件的規限下，按發售價認購或促使其指定實體認購總金額高達約12.8百萬美元(約100.3百萬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可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2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基石投資**」或「**基石配售**」)。

基石配售將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除根據基石投資協議進行者外，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收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予收購的發售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已發行繳足股份享有同地位，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24條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

除按最終發售價獲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外，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並無於基石投資協議中擁有任何優先權。我們與基石投資者之間概無附屬安排，亦不存在因基石配售而賦予基石投資者或與基石配售相關的賦予基石投資者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惟按最終發售價獲保證分配相關發售股份除外。

如「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所述，倘香港公開發售出現超額認購，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可能會受到重新分配的影響。將分配予基石投資者的發售股份的實際數目詳情將由我們於2023年6月27日或前後刊發的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

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將不會延遲交付或遞延結算。

基石投資者

經基石投資者確認，其於基石配售下的認購將由其自身的內部財務資源及／或其股東的財務資源提供資金，其基石投資已獲得所有必要的批准，且其基石投資無需任何證券交易所(如相關)或其股東的特別批准。

對基石投資者的描述載列如下：

1. ZGC INTERNATIONAL LIMITED

ZGC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與資產管理，由中關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關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是中關村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關村發展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其為一個境外投融資及全

基石投資者

球創新網絡建設協調平台。中關村發展集團是北京市政府成立的國有企業，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債權融資、科技服務、產業園區運營、本地和國際合作等廣泛的創新整合服務，立志做國際一流的創新生態集成服務商。

緊隨全球發售後，基石投資者不會構成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亦不會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

據本公司所深知，基石投資者：(i)為獨立第三方，並非關連人士；(ii)概無慣於接受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形式持有的股份或就該等股份投票或作出其他處置行動的指示；及(iii)概無獲我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

基石配售

下表載列基石配售的詳情：

		假設最終發售價為每股份19.00港元 (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低位數)				
		認購金額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將予認購 的發售 股份數目 ⁽¹⁾	估 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估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²⁾	估 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基石投資者		(百萬美元)				
ZGC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8	5,278,400	33.39%	0.83%	29.03%	0.83%
合計	12.8	5,278,400	33.39%	0.83%	29.03%	0.83%
		假設最終發售價為每股份21.00港元 (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認購金額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將予認購 的發售 股份數目 ⁽¹⁾	估 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估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²⁾	估 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基石投資者		(百萬美元)				
ZGC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8	4,775,600	30.21%	0.76%	26.27%	0.75%
合計	12.8	4,775,600	30.21%	0.76%	26.27%	0.75%
		假設最終發售價為每股份23.00港元 (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高位數)				
		認購金額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將予認購 的發售 股份數目 ⁽¹⁾	估 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估 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 百分比 ⁽²⁾	估 發售股份 的概約 百分比
基石投資者		(百萬美元)				
ZGC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8	4,360,400	27.58%	0.69%	23.98%	0.69%
合計	12.8	4,360,400	27.58%	0.69%	23.98%	0.69%

基石投資者

附註：

- (1) 向下約整至最接近每手2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根據「有關本文件及全球發售的資料—有關本文件的資料—匯率兌換」所載匯率計算。
- (2) 緊隨全球發售後，視乎假設而定。

完成條件

基石投資者根據其基石投資協議的認購責任受限於(其中包括)以下完成條件：

- (a) 已訂立承銷協議，且不遲於承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生效並成為無條件(按其各自原有的條款或隨後由訂約方按協議方式予以豁免或修訂的條款)，且上述承銷協議均未遭終止；
- (b) 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代表全球發售承銷商)已協定發售價；
- (c)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股份(包括基石投資者認購的股份)上市及買賣，並已授出其他適用豁免及批准，且有關批准、許可或豁免於股份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前並無撤回；
- (d) 概無任何政府部門制定或頒佈法律禁止完成全球發售或基石投資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且亦無具有主管司法管轄權的法院發出生效的命令或禁制令阻止或禁止完成該等交易；及
- (e) 有關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項下的聲明、保證、承諾及確認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真實且不具誤導性，同時有關基石投資者並無嚴重違反有關基石投資協議。

對基石投資者的出售限制

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不會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者協議已購買的任何發售股份，除非屬於轉讓予其任何全資附屬公司(將受與相關基石投資者相同的責任約束，包括禁售期限)等若干有限情況。